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 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的 股份为分配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 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户上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 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公司已于2025年4月23日和2025年6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 分红方案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相关利 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 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25 年上半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0,209,682.27 元人民币。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84,238,683.93 元人民币。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 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62,338,461 股,扣除目前公司回购专户上持有的 股份数量 3,994,300 股,以 458,344,161 股为基数,拟派发现金红利 91,668,832.20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53%。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目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户上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所处发展阶段与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和 2025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相关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故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影响公司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安排以公司后续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